

## 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近期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核查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截止 2009 年 11 月 26 日，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 以上。根据深交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已经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09 年 11 月 27 日起停牌。公司就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公司股票交易波动的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核查情况予以公告。

#### 一、股票异常波动事项的核查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问询、见面等方式向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就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进行了必要的询问，除已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的重大事项。

#### 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经查询，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配偶未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本公司股票；

5、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原则的情况。

### 三、风险提示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 2009 年 12 月 2 日上午 10:30 起复牌。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12 月 1 日